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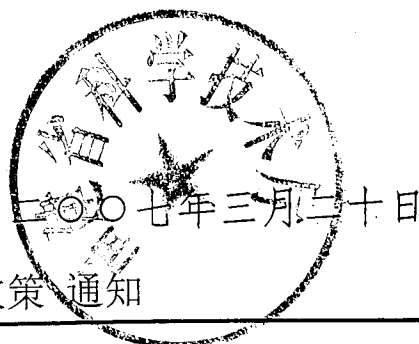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闽科财〔2007〕19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转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促进创业投资企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有关单位：

现将科技部转来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创业投资企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31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遵照执行。



主题词：科技 转发 税收 政策 通知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

2007年3月22日印发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转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创业投资企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有关单位：

现将科技部转来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创业投资企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31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遵照执行。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2007-3-15
30

科学技术部文件

国科发财字〔2007〕85号

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 促进创业投资企业发展有关税收 政策的通知》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科技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厅（委、局）：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及其配套政策，促进我国创业投资事业发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制定了《关于促进创业投资企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31号），现将该文件转发给你们。

请将文件精神尽快传达至本地区的创业投资企业，按规定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和项目的认定工作，并主动与地方财政、税务部门联系，落实好对创业投资企业的税收扶持政策。

请将本地区创业投资企业投资于中小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技术项目的情况，报送科技部备案。

联系人：科技部条件财务司 沈文京

联系电话：58881686

传 真：58881682

电子信箱：shenwj@most.cn

附件：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创业投资企业发展有关
税收政策的通知



主题词：税收 创业投资 政策 通知

抄送：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各地方创业投资协会。

科学技术部办公厅

2007年3月7日印发
